

证券代码:002660 证券简称:茂硕电源 公告编号:2013-120

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第5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提示: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议案的情况;
2.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通知: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11月3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3年第5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3-115)。

2.会议召开时间:2013年12月16日(星期一)上午9:30;
3.股权登记日:2013年12月11日(星期三)
4.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科发路吉泰金融服务中心第2楼9A.B.C.单元。
5.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顾永德先生
7.会议召开方式:与会股东(股东代表)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有关议案。
8.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4名,代表股份7434.83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19726.36万股的37.69%。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管和高级律师(深圳)事务所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该议案包含以下议案:
非独立董事选举:
1.1选举顾永德先生为公司董事;
表决结果:7434.83万股同意,占出席2013年第5次临时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1.2选举李晓波先生为公司董事;
表决结果:7434.83万股同意,占出席2013年第5次临时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1.3选举方吉辉先生为公司董事;
表决结果:7434.83万股同意,占出席2013年第5次临时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独立董事选举:
1.4选举张黎明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7434.83万股同意,占出席2013年第5次临时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1.5选举梅耀方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7434.83万股同意,占出席2013年第5次临时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本次采用累积投票方式选举,其中议案1-1.5 逐项进行表决。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选举余美女士为公司股东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7434.83万股同意,占出席2013年第5次临时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顾永反对,占出席2013年第5次临时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顾永弃权,占出席2013年第5次临时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上述候选人当选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出的职工代表董事(2名)共同组成第三届董事会。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成员中,最近两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3.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7434.83万股同意,占出席2013年第5次临时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顾永反对,占出席2013年第5次临时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顾永弃权,占出席2013年第5次临时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
2.律师姓名:蒋德源、卢卓坚
3.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召集人的资格及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5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关于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5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12月16日

证券代码:002660 证券简称:茂硕电源 公告编号:2013-121

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2013年第1次 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13年第1次临时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2013年12月9日通过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2013年12月16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5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5名,会议由董事长顾永德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减资及名称变更的议案》
同意见晓波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选骋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见李晓波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同意见李晓波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12月16日

证券代码:002468 证券简称:艾迪西 公告编号:2013-038

浙江艾迪西流体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艾迪西流体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于2013年12月10日以邮件、传真送达等方式发出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3年12月16日(周一)下午14时在玉环县机电工业新区浙江艾迪西流体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董事8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8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长庚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相关法规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减资及名称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8票,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会议决审议通过该项议案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减资工商变更及相关具体工作。《关于控股子公司减资及名称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39)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浙江艾迪西流体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468 证券简称:艾迪西 公告编号:2013-039

浙江艾迪西流体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减资及名称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概述
浙江艾迪西流体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减资及名称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班尼艾克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班尼艾克”)出资额由原750万元减少至1000万元。减资后班尼艾克注册资本将由原注册资本5000万元变更为1333.333万元,公司仍持有班尼艾克75%的股权,即将名称变更为“北京班尼艾克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并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减资的工商变更及相关具体工作,具体情况如下:

(1)减资情况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需求,公司对班尼艾克减资2750万元,公司出资额将由原750万元减少至1000万元,仍持有班尼艾克公司75%的股权。本次减资事宜完成后,班尼艾克注册资本将由原注册资本5000万元变

证券代码:601398 证券简称:工商银行 公告编号:临2013-045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汇金公司增持本行股份计划 实施情况的公告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于2013年6月18日发布了《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汇金公司增持本行股份的公告》(编号:临2013-023号)。依据该公告,本行股东中央汇金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金公司”)于2013年6月13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买入方式增持了本行股份,并拟在该次增持之日起6个月内,以自身名义继续在二级市场增持本行股份。

日前,本行接汇金公司通知,截至2013年12月12日,汇金公司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毕,增持期间,汇金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累计增持本行A股股份175,445,497股,约占本行总股本的0.05%;本次增持完成后,汇金公司共持有本行A股股份124,155,882,951股,约占本行总股本的35.36%。
特此公告。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646 证券简称:华宏科技 公告编号:2013-039

江苏华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华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12月3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3-035),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股票已于2013年12月3日申请上市停牌。

2013年12月2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公告编号:2013-036),董事会同意公司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目前,公司已通过正式尽职调查各项工作,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的有关规定,本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将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公告。
特此公告。

江苏华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646 证券简称:华宏科技 公告编号:2013-039

江苏华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华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12月3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3-035),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股票已于2013年12月3日申请上市停牌。

2013年12月2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公告编号:2013-036),董事会同意公司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目前,公司已通过正式尽职调查各项工作,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的有关规定,本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将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公告。
特此公告。

江苏华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646 证券简称:华宏科技 公告编号:2013-039

江苏华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华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12月3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3-035),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股票已于2013年12月3日申请上市停牌。

2013年12月2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公告编号:2013-036),董事会同意公司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目前,公司已通过正式尽职调查各项工作,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的有关规定,本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将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公告。
特此公告。

江苏华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十六日

(表决结果: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如下:
董事资格审查委员会:董事长顾永德先生(召集人)、李晓波先生和独立董事张黎明先生;
董事薪酬委员会:独立董事张黎明先生(召集人)、施伟力先生和董事长顾永德先生;
董事提名委员会:独立董事施伟力先生(召集人)、独立董事张黎明先生和董事长顾永德先生;
董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独立董事张黎明先生(召集人)、施伟力先生和董事长顾永德先生。
以上各专门委员会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说明: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由不少于三分之二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占半数以上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为会计专业人士,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

(表决结果: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4.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顾永德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5.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李晓波先生、戴新先生、刘耀平先生和方吉辉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6.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同意聘任李晓波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7.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同意聘任李晓波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8.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议案》
同意聘任梅耀方先生担任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9.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投资进度的议案》
详情请参阅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投资进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12月16日

附件:简历
顾永德,男,1965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曾就读于清华大学深圳研究院,曾获“优秀资深建设者”荣誉称号,1997年3月至2006年3月担任深圳市电子产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06年3月至今任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深圳市LED产业联合会副会长、广东省半导体照明产业联合创新中心主任、深圳市第五届人大代表。

顾永德先生为公司董事长兼持有公司股份2611.2万股,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德恒投资有限公司是顾永德先生的自然人独资企业,持有公司股份4680万股,顾永德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共持有公司股份7291.2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6.90%,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顾永德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也未受过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李耀平,男,1972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兰州大学物理系磁学专业,本科学历,注册建造师,1993年9月至1995年9月在中国乐凯胶片集团公司“计划”处、工艺员、质量员,1995年4月至1999年5月担任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电子厂“计划部”副经理、生产部高级主管、副经理,1999年5月至2006年3月担任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品质管理部主管,2006年3月至2013年9月担任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质量管理部总监,2013年9月至2013年9月兼任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管理部总监;2012年12月至2013年9月担任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战略与市场部总监,2013年10月至今担任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董事长助理。

李耀平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以及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李耀平先生,男,1966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毕业于中国纺织大学机械工程系纺织工程专业,工学学士学位,1988年7月至1992年3月担任苏州太合针织厂“动力厂”技术员、副厂长,1992年3月至1995年5月担任安邦芳纶集团有限公司经理,1995年5月至1999年3月担任深圳经济特区免税商品企业公司经理,1999年3月至2002年8月担任安兴纸业(深圳)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2年8月至2005年5月担任三际国际(中国)有限公司总经理,2005年5月至2011年7月担任瀚德电子(深圳)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年7月至2012年10月担任瀚德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10月至2013年10月担任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SPS事业部总经理;2013年11月至今担任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SPS事业部总经理。

李耀平先生担任过公司已终止但尚未注销的限制性股票20万股,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以及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戴新,男,中国国籍,1970年3月出生,1992年毕业于哈尔滨船舶工程学院,2005年在职攻读英国威尔士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戴新先生1992年9月至1998年6月在中国船舶工业总公司江西阳明电子仪器厂工作,1998年6月至2010年4月在深圳迈拓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历任销售总监、机电事业部总经理、安防事业部总经理和助理,2010年4月至2013年4月担任深圳市天辉有限公司总经理,2013年5月至今担任茂硕电源助理。

戴新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以及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刘耀平,男,1964年1月生,加拿大国籍,毕业于加拿大科技大学电力工程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01年7月至2002年8月,作为访问学者在美国加州大学欧文分校电力电子实验室从事电力电子理论研究工作。1991年3月至2004年4月在美国加州大学欧文分校工作,先后担任电子电源产品研发工程师、研发部经理和公司副总工程师,2004年4月至2008年1月,以及2011年6月至2012年8月期间,在深圳瑞奇电子有限公司工作,先后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研发中心主任和公司首席技术官,2008年4月至2009年6月,担任加拿大PARABEL公司资深工程师,2010年6月至2011年6月,以及2012年12月至2013年10月期间,担任加拿大CPJ公司资深设计工程师(医疗保持高压电源),2013年10月至今担任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总经理。

刘耀平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以及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刘耀平先生,男,1966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毕业于中国纺织大学机械工程系纺织工程专业,工学学士学位,1988年7月至1992年3月担任苏州太合针织厂“动力厂”技术员、副厂长,1992年3月至1995年5月担任安邦芳纶集团有限公司经理,1995年5月至1999年3月担任深圳经济特区免税商品企业公司经理,1999年3月至2002年8月担任安兴纸业(深圳)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2年8月至2005年5月担任三际国际(中国)有限公司总经理,2005年5月至2011年7月担任瀚德电子(深圳)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年7月至2012年10月担任瀚德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10月至2013年10月担任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SPS事业部总经理;2013年11月至今担任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SPS事业部总经理。

刘耀平先生担任过公司已终止但尚未注销的限制性股票20万股,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以及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戴新,男,中国国籍,1970年3月出生,1992年毕业于哈尔滨船舶工程学院,2005年在职攻读英国威尔士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戴新先生1992年9月至1998年6月在中国船舶工业总公司江西阳明电子仪器厂工作,1998年6月至2010年4月在深圳迈拓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历任销售总监、机电事业部总经理、安防事业部总经理和助理,2010年4月至2013年4月担任深圳市天辉有限公司总经理,2013年5月至今担任茂硕电源助理。

戴新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以及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刘耀平,男,1964年1月生,加拿大国籍,毕业于加拿大科技大学电力工程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01年7月至2002年8月,作为访问学者在美国加州大学欧文分校电力电子实验室从事电力电子理论研究工作。1991年3月至2004年4月在美国加州大学欧文分校工作,先后担任电子电源产品研发工程师、研发部经理和公司副总工程师,2004年4月至2008年1月,以及2011年6月至2012年8月期间,在深圳瑞奇电子有限公司工作,先后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研发中心主任和公司首席技术官,2008年4月至2009年6月,担任加拿大PAR